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的议案》、《关于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补充版）的议案》等，拟以部分募集资金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达工程”）增资 166,199,864.69 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 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先行向远达工程增资 166,199,864.69 元。
- 本次增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拟以自有资金向远达工程增资

166,199,864.69 元，增加远达工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投入的自有资金。增资完成后，远达工程注册资本增加到 25000 万元，公司持有远达工程股权比例由现在的 92.67% 上升为 94.14%，远达工程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三会” 审议情况

2013年10月30日、2013年11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的议案》、《关于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补充版）的议案》等，拟以部分募集资金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增资166,199,864.69元；审议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增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重庆北部新区金渝大道 96 号
- 3、法定代表人：刘艺
- 4、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为从事烟气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超细粉尘治理、核电环保等业务。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增资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可以降低远达工程资产负债率、提高经营安全性和资产流动性，减少财务费用、提高远达工程整体效益。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 增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